

# アッ・サラーム・アライクム

——中国宁夏回族话研究实地考察（一）——

Al-Salām ‘Alaykum

—Investigation of the native Chinese’s Ningxia Huizu in the field (1)—

張 筱 平

ZHANG Xiaoping

愛知大学国際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学部

*Faculty of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ichi University*

*E-mail: zhangxp@vega.aichi-u.ac.jp*

## 要 旨

筆者は、荒川清秀、塩山正純の両名と「中国寧夏における回族語に関する基礎的研究」の研究グループを組織し、科研費基盤研究Bとして採択された。2006年8月、筆者は研究グループを代表して、中国寧夏において第1次の先行現地調査を実施した。本報告は、主に今回の調査における成果を中心まとめており、主な内容は以下の通りである。

- (1)寧夏社会科学院による本研究課題への支援体制の構築と確認。
- (2)回族語の概念について、寧夏回族語の現況、文化背景に関する調査。
- (3)寧夏回族語の書面語における形式についての基礎調査。
- (4)寧夏の著名なイスラム寺院に対する考察、同イスラム寺院における“掌教”と“掌学”的職掌の現状、回族の言語文化伝承におけるその役割についての概略。
- (5)寧夏回族において回族言語文化を伝播する特殊なグループ“阿訇”的数、在職する人員の年齢構成、知識、資格の認定に関する基礎調査。
- (6)寧夏回族のイスラム幼稚園と回族の家庭における調査状況とその成果について。
- (7)今回の調査を通してみる寧夏地区の回族語の伝承と社会的要因についての基本認識。
- (8)上記の各内容との比較対照による、北京、天津地区のイスラム寺院と回族語の生活における状況に関する考察と分析。
- (9)まとめ。今後の調査、考察において注意すべき問題について。

現地調査は本研究テーマにおける重要な基礎作業であり、筆者が今回の寧夏地区の回族語について行った調査・考察と予想される結果は、本テーマの今後の展開において一定の足がかりになるものと考える。

我是回族人，出生和成长在北京传统的回族家庭里，从小就养成了用一些回族词语来判断交际对方是否本民族人的习惯，对回族话和其他民族所说的汉语普通话的不同颇有兴趣。中国民族众多，从人口数量上看，在55个少数民族中，回族人口位居第三。但是，回族人口在广阔的中国大地上的分布却是最广的，具有“大分散、小集中”的特点。宁夏回族自治区聚居着200来万回族人口，是中国回族人心目中的回族文化中心。前两年，宁夏社会科学院院长吴海鹰教授率访问团两次来爱知大学访问，我两次出席了吴教授和其他专家学者的科学研究报告，听到了他们对宁夏回族话非常有特点的评论，于是便产生了深入了解和研究宁夏回族话的强烈愿望。

去年，我和我的同事荒川清秀先生、盐山正纯先生一起针对《关于中国宁夏回族话的基础性研究》这一课题的可行性进行了一番探讨，并组成了课题研究小组向日本文部科学省下属的研究机关提出了科学研究所补助金的申请。今年春，这一申请得以通过，于是便有了我代表本课题小组先行对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回族话进行实地考察的经历<sup>1)</sup>

## I

我是8月14日从天津出发赴宁夏首府银川的，至8月21日返回天津，共在宁夏实地考察了整整六天。在这六天的实地考察中，我受到了宁夏社会科学院以院长吴海鹰教授为代表的专家学者们的热情欢迎和接待。宁夏社会科学院与爱知大学有着友好合作交流关系，这种关系虽说建立的历史并不太长，但在15日我被邀请参观该院与爱知大学合办的“中日合作西部开发共同研究中心”和宁夏社会科学院的成果展览中，就深深感受到该院对以爱知大学为代表的日本学术研究界合作的重视和它的美好发展前景。事实上，这一最初的感触在我后来的实地考察中也得到了充分的印证。

我们的课题研究是建立在对中国宁夏回族话的实地考察和现实资料的收集等工作基础上的，而要富有成效地完成这种实地考察和各种现实资料的收集等工作，没有当地专家学者的合作是不可能成功的。这一点，吴海鹰教授和她的同事们非常理解。为此，吴教授在我赴宁夏之前，特地为我们的课题安排了两位协作人员。一位是宁夏社会科学院研究员、院办公室副主任李学忠先生，另一位是宁夏社会科学院研究员、院伊斯兰教研究所副所长丁克家先生。两位先生都是回族人，而且是阿訇<sup>2)</sup>的后代，对宁夏回族话和中国伊斯兰文化有相当的研究功底。我在宁夏实地考察之前，他们不仅做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而且在我赴宁夏之后，全程陪同，付出了很多辛苦。这些都是非常值得我们在本文中提及和衷心地致以谢意的。

1) 该课题的日语名称为——《中国寧夏における回族語に関する基礎的研究》，研究种类为——「科学研究所費補助金 基礎研究B(一般)」，课题番号为——18320070。

2) 阿訇——中国回族词语，波斯语(ākhond)的音译，愿意为“私塾教师”，现为中国回族人对主持清真寺宗教事务人员的称呼，在回族中享有很高的声誉。

宁夏社会科学院为我在宁夏的实地考察日程安排得非常周密，六天时间，我除了有幸和吴海鹰教授座谈，并和她请来的10位宁夏中青年伊斯兰文化的专家学者<sup>3)</sup>见面研讨之外，还考察了宁夏不同地区的六所著名的清真寺<sup>4)</sup>、位于宁夏吴忠市郊的著名的板桥道堂<sup>5)</sup>和位于同心县下流水乡洪岗子村的洪门拱北<sup>6)</sup>、参观了中国唯一的回族博物馆（也称“中华回乡风情园”）、访问了两所回族穆斯林幼儿园<sup>7)</sup>、走访了一家四世同堂的回族农村家庭、拜访了著名回族语言学者杨占武先生<sup>8)</sup>和宁夏人民出版社民族历史编辑室主任（回族学者）王永亮先生，并到宁夏人民出版社发行部和回族用品商店收集了数十本相关的图书资料。

## II

现代中国人所指的“回族话”，也有许多人称之为“回族语言”、“回族方言”、“回族汉语”、“回族穆斯林用语”等。这些称谓的概念虽说有些细微的差别，但其共同之处却是非常显然的，都不存在回族话是区别于汉语的一个独立的自成体系的民族语言这一含义。从语言学的角度看，现代中国回族话仍然是现代汉语，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但是，现代中国回族话之所以有其不等同于现代汉语的称谓，主要是因为它不具备各民族通用的性质，其特点是在现代汉语的基础上夹杂了许多在回族发展历史过程中沉积下来的（包括大量的阿拉伯语、波斯语翻译过来的）回族内部通用的词、语、句，以及回族社区的方言土语，而且一般是在回族内部或回族社区的日常生活或宗教活动中使用。因此，学术界有一种观点，将这种现代中国回族话的特殊现象称之为现代汉语的一种异变现象，我认为是很有道理的。

中国宁夏地区居住着全国五分之一以上的回族人口，占宁夏人口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在这样的人口背景下，该地区的回族话现状是怎样的呢？人们使用回族话是否具有相当的普遍性呢？最常使用的回族话有哪些？这些回族话是怎样传承下来的？传承的渠道、方式和社会要因是什么？诸如此类问题都是我们这个课题要重点解决的，当然，也是我此次宁夏之行

3) 这10位专家学者分别为——刘伟（回族，宁夏社会科学院回族研究所副研究员）、丁万录（回族，宁夏北方民族大学副教授）、马金宝（回族，宁夏社会科学院《回族研究》期刊编辑部主任）、金贵（回族，宁夏社会科学院回族研究所副研究员）、周传斌（回族，宁夏大学政法学院副教授）、马燕（女，回族）、雷晓静（女，汉族，宁夏社会科学院回族研究所副所长）、孙俊平（女，回族，宁夏社会科学院哲学所副所长）、李学忠、丁克家。

4) 这六所著名清真寺下文将要提到。

5) “道堂”是中国回族词语，指中国回族伊斯兰教苏菲派各门宦的传教基地。“板桥道堂”是中国伊斯兰教苏菲派哲赫忍耶门宦的著名道堂，因其位于吴忠市西南被称为“金积堡板桥”的地方而得名。

6) 拱北——中国回族词语，是阿拉伯语（Qubbah）的音译。愿意是指圆形的屋顶，后被中国回族专门借指清真寺的圆形拱顶或苏菲派的导师、先贤坟墓上的圆形建筑物。宁夏的“洪门拱北”也称“洪岗子拱北”，既是宁夏回族遵信者众多的苏菲派洪门创始人洪寿林及其归真后人的坟墓，也是洪门的宗教活动中心。

7) 这两所幼儿园分别是——吴忠市伊莎穆斯林幼儿园、同心县穆斯林幼儿园。

8) 杨占武先生现为宁夏银川市市委副书记，被人称为“学者型领导”。

要初步了解的基本目的。在来宁夏之前，我曾在北京做过一些调查。对宁夏地区有一定了解的父母对我说了一句话——“宁夏地区比咱们这里教门深<sup>9)</sup>”。我明白，这句话也包含了“宁夏地区的回族话比京津地区更多更浓”的意义。

那么，宁夏地区的回族话究竟是怎样一种状况呢？在我们还没有完成考察之前是很难说清楚的。但是宁夏地区的回族穆斯林喜欢说自己的回族话，回族话在宁夏地区流行的氛围非常浓，这一点，我在一踏上宁夏那片热土就强烈地感受出来了。最突出的例子就是道“色俩目”。

道“色俩目”，也就是说“色俩目”，是回族人相遇时的问候语。“色俩目”是阿拉伯语(salām)的音译。其具体内容是：人们相遇，先问候者要说：“安色俩目尔来库目”(al-Salām ‘Alaykum)，意思是“真主赐予你平安”。回答者要说：“吾尔来库目色俩目”(wa ‘Alaykum-al-Salām)，意思是“真主也赐予你平安”。本文的主标题就是先问候者所说的话，我之所以将它作为主标题，是想表明这句话在宁夏回族语言生活中实在是太重要了。

到了银川，出了机场坐上去饭店的出租车，我就进入了考察者的角色。出租车司机是汉族人，当我问他是否知道“色俩目”时，没想到他竟然说：“知道。这是回族人的问候嘛。但是具体的意思不太清楚。”这个回答使我非常吃惊，因为同样的问题，我在天津也问过一位出租车司机，那位司机是个回族人，而且在车里还挂着一个写着阿拉伯文“清真言”的中国结，可是他却根本不懂得“色俩目”！一位东部大都市里生活的回族市民全然不知回族问候语，而另一位生活在银川的普通的汉族市民却明明白白。这个对比太强烈了。那么，为什么银川的汉族市民也知道回族的问候语呢？那位司机师傅告诉我说“我周围的回民都说么。”显然，这是宁夏回族人见面经常道“色俩目”的结果。

回族人信仰真主，道“色俩目”是遵信真主的基本表现。有一句回族谚语说，先道“色俩目”的人离真主最近。在与宁夏伊斯兰文化的专家学者的座谈中，那些专家学者告诉我，宁夏的回族人见面，一般都要道“色俩目”，这样就会很自然地拉近彼此的距离，产生强烈的认同感和亲近感。在城市里，由于社会交往比较频繁，人们的民族身份比较复杂，所以人们见面是否道“色俩目”要根据具体情况而定，并不十分严格。但在农村回族聚居的地方或者是清真寺就不行了，特别是清真寺，不道“色俩目”不仅不受欢迎，甚至还会遭到排斥。情况的确是这样。在后来我去清真寺考察之前，陪同我的李学忠和丁克家两位先生一再叮嘱我要说好“色俩目”，并且认真地纠正了我的发音。我后来对诸多清真寺的考察成功，自然得益于宁夏社会科学院的周到安排和宁夏回族同胞的热情好客等诸多因素，但是一见清真寺的人员就主动地说出一口纯正的“色俩目”而产生的意想不到的效果，也是很显然的，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9) “教门”，中国回族词语，是回族穆斯林对伊斯兰教的简称。“教门深”，意思是伊斯兰教的文化氛围浓厚，人们的宗教热情较高。

另外，在考察中，宁夏回族人士还告诉我，道“色俩目”在宁夏回族之间不仅具有问候的作用，人们分手告别时也常常使用。特别是，它还有一项特殊的功能，当交际双方发生冲突时，只要有一方说出“色俩目”，就可以立刻将冲突化解。这也是我没有想到的。

当然，宁夏的回族话，除了道“色俩目”之外，还有很多，也很复杂。专家学者们在座谈会上告诉我说，宁夏回族话，除了已经进入了汉语词汇系统的回族词语以外，文化大革命以前，很多宁夏的回族老年人都会说一口流利的阿拉伯语。因此，过去的宁夏回族话，阿拉伯语遗留成分多是个很明显的特点。文化大革命期间，宁夏的回族话受到了严重冲击，传播回族话的重要场所清真寺也基本上遭到破坏，于是宁夏的包括回族话的回族文化便出现了断层。文化大革命以后，特别是改革开放，广大教民的宗教热情逐渐高涨，要把文化大革命形成的语言的断层修补回来，所以当前的宁夏，不仅清真寺的“掌学”职能有了一定的恢复，官办的和民办的幼儿园、学校也有的在教授《古兰经》和阿拉伯语，正式出版的和民间印刷的各种传播回族语言文化的书籍也越来越多。有人将这种现象称之为“回族的新文化运动”。因此可以说，目前的宁夏回族话，较之文化大革命之前有了一定程度的恢复和新的发展。

那么，面对这样复杂的情况，该怎样去掌握宁夏回族话目前的状况呢？针对这一问题，我和专家学者们进行了认真地讨论，并最终和两位课题协作专家达成了协助考察目前最常用的回族词语和收集有关回族语言文化的图书、声像等方面资料的协议。为我们完成课题研究打下了一个较好的基础。

### III

宁夏回族话，从书写形式上看，和其它地区没有什么不同。归纳起来可以分为四个种类：

第一种是已经进入汉语词汇系统的词语，其书写形式自然是汉字。此类形式所构成的词语除了有相当一部分是回族的方言土语之外，还有一部分是借用或改造汉语词汇而形成的，比如“拨排”、“盖头”、“末日”、“开学”、“圣人”等等。这一部分词语，在回族人交往使用时，在一定的语境中所表示的含义自然与汉语词汇的原意有着不同的意义。

第二种书写形式也是汉字，而且构成的词语大多数也已经进入汉语词汇系统。但是其词语都是从阿拉伯语和波斯语中翻译过来的，既有音译的，也有意译和两者结合的。比如前面提到的“色俩目”以及“伊斯兰教”、“伊玛尼”、“杜哇”、“把斋”、“念知感主”等等。此类词语，有相当一部分在文字形式上还没有统一规范，比如“杜哇”，也有写成“杜瓦”、“杜阿”的。但在回族人之间使用，一般不会产生歧义。

第三种叫“小儿锦”，也称“小儿经”或“小经”。这种形式，在很多回族文化的专著中都提到了，据说是用阿拉伯字母拼写汉语的拼音文字，在中国回族穆斯林中流行得比较广。

泛。可是，遗憾的是，我在此次实地考察中并没有发现。而且，在当今中国回族穆斯林并不是十分通行阿拉伯语的情况下，我对此类文字是否真的在回族中流行广泛也存在很大的疑问。这一问题，应该在今后的考察中加以解决。

第四种和第三种正好相反，也就是用汉字为阿拉伯语或波斯语注写的拼音文字。如果说第一、二种形式是用来构成回族话的词语，而且所构成的词语都是在现代汉语的框架中运用的话，那么第四种文字形式则是用来拼写伊斯兰教典籍原文章句的。因此，它虽说也是汉字，但却不是音、形、义的结合体。它的功能就像是日语的片假名，只具有拼音的作用。我在此次赴宁夏考察的前两年接触过这种形式的文字，而且曾经把一段成文的文字让京津地区的回族友人辨识过，结果辨识者大多都不知所云。但是，在此次宁夏实地考察过程中，我却发现宁夏地区有这种文字形式的印刷物非常多，一般的回族用品商店里都可以看到这种文字形式的书籍和印刷品。可见，它在宁夏回族地区有着相当的市场。

当然，对于宁夏回族话的书写形式的考察，最重要的还是使用的问题。第一种和第二种的书写形式在使用上基本上已经约定俗成，这在我以前所阅读过的图书和此次赴宁夏所获得的资料以及现地考察中已经得到了印证。第三种，由于考察中没有发现，因而不得而知。但是第四种，我却在著名的纳家户清真寺办学习班所使用的教材、吴忠市东大寺的教室里、吴南大寺的礼拜大殿里、以及著名的洪岗子拱北满拉<sup>10)</sup>宿舍的走廊板报上看到了，并且得知，由于现代的回族伊斯兰教民普遍具备一定程度的汉语水平，而很少具备阿拉伯语和波斯语阅读能力，因而要学习和吟诵源于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伊斯兰教文化典籍和章句，借助汉字作拼音就成了宁夏回族教授和学习伊斯兰教文化时最富有成效的形式了，而且，这种形式在宁夏的运用是很普遍的。

但是，需要指出的是，第四种回族话的书写形式，由于创写者对阿拉伯语或波斯语的语音掌握和对同音或近音的汉字主观认识等不同，所选择的注音汉字自然就存在着差异，也就造成了目前这种使用汉字注音的回族话书写形式还远远没有达到统一规范的现象。比如，前文我提到过的“清真言”<sup>11)</sup>，中国的回族穆斯林在很多场合，无论身在何地都是要求吟诵的。原文是阿拉伯语 (LailāhaInllāhu Muhammad Rasūlullāhi)，其内容用现代汉语解释就是“万物非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但是按照教规，回族穆斯林吟诵“清真言”时是不能使用现代汉语的，而要求使用阿拉伯语语音，这样，对于“清真言”来说，用汉字注音也就成了最简捷的认读形式，同时也就在标注上产生了差别。纳家户清真寺所使用的教材是一本民间印刷的书籍，共56页，名称是《穆斯林生活》，编译者叫丁顺祥（伊斯兰教的经名是“穆罕默德·麦斯欧德”）。该书为“清真言”所写的注音汉字是“俩一俩亥，银兰拉户，穆罕麦东勒苏龙拉嘿”。可是，《回族穆斯林常用语手册》（何克俭、杨万宝编著，宁夏人民

10) “满拉”，中国回族词语，波斯语 (mollā) 的音译，指在清真寺学习伊斯兰宗教知识的学员。

11) “清真言”，中国回族词语，阿拉伯语 (Kalmat-al-Tayyibah) 的意译，原意为“洁美的语句”。

出版社2003年1月版)为“清真言”所作的标注却是“俩一俩哈银兰拉乎, 穆罕默德热苏龙拉西”。两种标注, 都是17个汉字, 竟然有6个是不同的, 而且其中的5个发音区别很大。

当然, 对于上面所说的第四种用汉字注音的书写形式, 我之所以将之归于回族话, 主要是从它在现实中已经进入了中国回族语言生活中这一角度衡量的。但是如果严格地从语言学的角度思考, 它实质上是很难称之为汉语的。因为它虽然具有汉字的音、形外壳, 却与汉字所应该具备的意义脱节, 而且在成句的汉字个体之间也不受汉语词法、句法的约束, 彼此没有必然的联系。因此, 怎样称呼它更为妥当, 这还是个有待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 IV

清真寺, 中国回族人也称之为“礼拜寺”或“麦斯吉德”<sup>12)</sup>、“哲玛尔特”<sup>13)</sup>, 是伊斯兰文化的象征。中国回族穆斯林所建造的清真寺与国内其他民族的穆斯林所建造的清真寺都具有“掌教”和“掌学”等职能, 而且都是穆斯林经常聚集活动的地方, 在穆斯林心目中都是非常圣洁的, 从这一点上看, 没有什么区别。但是, 现代回族穆斯林在自己的清真寺聚众礼拜、交流聚会、庆祝节日、举办婚丧礼仪、排解纠纷、学习宗教语言文化知识、进行传统的体育锻炼等活动中, 所使用的是具有回族话特点的现代汉语, 而且对于这种属于现代汉语的回族话的形成, 回族穆斯林清真寺的推动作用也是有着明显传统的。因此, 要深入理解宁夏的现代回族话, 特别是它的传承渠道、方式和社会要因, 对宁夏地区的清真寺的考察自然也就成了我们这个研究项目的一个重点。

宁夏地区的清真寺, 据专家们说, 共有3600多所(也有近4000所之说)。按这一数量计算, 差不多平均500多名回族人口中就有一所, 比例如此之高, 是我没有想到的。此次宁夏之行, 我考察了三个地区的六所清真寺。他们分别是——宁夏北部的银川市及附近地区的银川南关清真大寺、永宁县纳家户清真大寺; 位于银川市南100多公里的吴忠市的吴南清真大寺、吴忠东大寺; 宁夏中部, 距银川市近500公里的同心县的阿印科清真大寺、同心清真大寺。另外还有同心县的板桥道堂和洪岗子拱北, 它们是中国伊斯兰教不同教派的地区中心, 实际上也属于清真寺之类。宁夏社会科学院为我考察安排的这三个地区的清真寺, 都是在宁夏地区回族穆斯林乃至中国回族穆斯林中知名度较高的, 它们所体现的现代宁夏回族伊斯兰文化的活跃、丰富和典型的特征, 对于我们的课题研究, 无疑具有很高的考察价值。

在对上述地区清真寺的考察过程中, 我无一例外地受到了所有清真寺阿訇、学董<sup>14)</sup>、管委会成员、满拉和乡老<sup>15)</sup>们的热情接待, 这使我非常感动。通过座谈和参观, 我很受启发,

12) “麦斯吉德”, 中国回族词语, 阿拉伯语(Masjid)的音译。意思是“礼拜的地方”。

13) “哲玛尔特”, 中国回族词语, 阿拉伯语(Jama 'at)的音译。意思是“集体的社、坊”。

14) “学董”, 中国回族词语, 指清真寺的管委会主任。

15) “乡老”, 中国回族词语, 指地区穆斯林中享有声望的帮助清真寺管委会处理日常事务的人。

获得了很多鲜活的信息，对本课题研究与清真寺相关联的诸多问题有了一些基本的认识。

第一，从这些清真寺的基本建设和举办的各种宗教活动、教学活动的情况上看，宁夏地区的伊斯兰教的氛围比较浓郁，回族穆斯林的宗教意识、宗教感情比较强烈。比如，我所考察的清真寺中，只有同心县阿印科清真寺是新建的，其它都是具有历史价值的宗教建筑。而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这些有着历史意义的清真寺，除了一所同心清真大寺因为在1936年曾经是中国共产党创建的第一个民族自治政权的所在地而得以免遭劫难以外，其它的清真寺全部遭到了严重的破坏，有的甚至遭到了彻底的拆毁（如洪岗子拱北）。文化大革命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宁夏回族穆斯林的宗教生活逐步恢复和丰富，这些被破坏的清真寺也随之得以复生。身为东部地区穆斯林的我，在参观这些清真寺的建筑时，注意到了这种复生之后的变化，那些令人肃然起敬的礼拜大殿、邦克楼和其它宗教活动、事务的房舍，重建的、扩建的、修缮的迹象清晰可见。当我询问这种变化的资金来源时，各个清真寺的主人们面对显然比文化大革命之前更为精美壮观的寺内建筑，几乎一致骄傲地表示：除了政府拨一些款项外，主要依靠广大教民的主动自觉地捐资。为此，有的清真寺还为捐资的教民登记造册甚至刻字立碑以示表彰。不仅如此，宁夏回族穆斯林到清真寺活动或接受清真寺的服务，历来有“散乜贴<sup>16)</sup>”的习俗，教民们把这种自愿施舍性的宗教行为都看作是在为自己积攒财富。而这一部分的钱款所得，自然也为每个清真寺的基本建设提供了资金支持。宁夏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从中国整体角度来看还很不发达，人均经济收入和东部地区相比有较大的差距（据报道，2005年，宁夏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在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居民收入水平排名中位居第28位）。可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之下，宁夏的回族穆斯林们还是靠集资把他们的清真寺建设得令东部地区的穆斯林羡慕。这不能不说宁夏地区回族穆斯林的宗教意识和宗教热情起了很大的作用。

另外，我所考察的清真寺，为当地教民举办的宗教活动也较之文化大革命之前更加丰富和发展了。这些清真寺，除了每天为教民提供聚礼和定期宣讲宗教知识、调解教民纠纷、举办民族节日庆典、婚丧礼仪等服务以外，有的还应当地教民的需求增设了图书资料室、伊斯兰文化和当地清真寺历史的展览室、回族用品店铺、清真食堂，增建或扩建了女性教民的沐浴室、礼拜殿房等等。这种情况的变化，除了显现宁夏回族穆斯林的宗教意识日益趋向中国化和现代化以外，也反映了宁夏回族穆斯林宗教感情普遍高涨。比如我在参观洪岗子拱北时，看到两个正在完善的可容纳上千人同时用餐的大餐厅，特别是宽大操作间的那几口大锅，陪同的专家说，最大的一口锅竟然可以煮两头整牛！这简直都让我惊呆了。看起来人口比较稀疏的洪岗子地区，我不敢想象，能有那么多教民在这里用餐吗？负责接待我的该寺教师马林阿訇解释说，按照规定，每逢寺内举办重大的宗教庆典或纪念活动，都要为前来参加活动的

16) “乜贴”，中国回族词语，阿拉伯语（Niyyah）的音译。原意是“心愿”、“愿望”。中国回族穆斯林所称的“散乜贴”，是指自愿真诚地以钱和物的形式举办公益善事或向他人施舍。

教民提供免费的油香<sup>17)</sup>和煮熟的牛、羊肉。由于该寺是中国伊斯兰教苏菲教派虎夫耶门宦洪门的中心，所以遇有活动来的教民就比较多。我到该寺考察的前两天，正是洪门原教长归真的纪念日，来参加纪念活动的教民挤满了整个广场式的寺内前院和寺前100多米长的大道，达到了14万多人。如此众多的教民用餐，即使宽大的餐厅和操作间设施已经足以令人吃惊了，但还是显得不足以用。洪岗子拱北举办宗教活动的盛况在宁夏虽是很个别的，但是它所表现出的宁夏回族穆斯林宗教信念的执著和热情却具有普遍意义。我考察的清真寺的阿訇们都说，每到星期五，周围的成年教民们除了工作、病弱和其它原因脱不开身的，一般都会自觉地前来做“主麻”<sup>18)</sup>，教历规定的宗教节庆日前来清真寺的教民就更多了。吴忠市伊斯兰教协会办公室主任杨金奎先生在陪同我考察中曾经说，在吴忠，每逢宗教活动日都可以见到老人们带领儿孙涌往清真寺的景象。可见同心县洪岗子现象内含一般意义之不虚。

对清真寺的考察使我真切地感受到了宁夏回族穆斯林强烈的宗教感情，也真切地感受到了这种宗教感情对宁夏回族话的形成、传承所产生的力量。毫无疑问，宗教活动在一定意义上也是语言活动。从这个角度看，清真寺及其所举办的各种宗教性的活动，其本身就构成了回族话传播的渠道和方式。更何况学习宗教语言文化知识，也是回族穆斯林宗教生活的一项重要内容，因而宁夏清真寺作为直接传播回族语言文化的渠道，其教育职能的发挥、发展也就成了必然。

第二，我对宁夏清真寺的考察，对其“掌教”职能情况是最为关注的，收获也相对比较丰厚。

中国回族史表明：在共和国建立之前的一千多年历史发展进程中，中国回族穆斯林宗教教育，走过了一段漫长的由分散家庭教育形式向清真寺学校教育形式的过渡行程。共和国建立后，清真寺的这种学校教育的形式随着国家对国民教育的统一和规范而逐步改变，但是直至文化大革命开始，这种改变还在很大程度上保留下了非正规学校形式的向成年教民提供学习宗教语言文化知识服务的职能。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国社会意识形态的大一统化和极端化对宗教文化造成了史无前例的灾难性破坏，清真寺中即使极少数被保留下来的也都失去了“掌学”职能，而关系到民族生存的回族穆斯林宗教教育自然也就出现了历史的反复现象，重新回到了家庭形式教育中了。那么，文化大革命之后到今天，随着国家尊重民族和宗教的政策被法制化，中国回族穆斯林宗教教育是否可以说又走出了一段由分散家庭教育形式向清真寺教育形式过渡的历史行程呢？而且这种清真寺的教育形式是否可以说有了新发展呢？我在宁夏社会科学院参加座谈会时，与会的专家学者们给我的答复都是肯定的，而在对宁夏清真寺的考察中，我也切实体会到了宁夏回族穆斯林宗教教育所具有的这种特征。

17) “油香”，中国回族词语，指一种回族特色食品，使用发酵面，油炸而成。

18) “主麻”，中国回族词语，阿拉伯语（Juma ‘ah）的音译。意思是“聚礼”。回族穆斯林的聚礼日在星期五，故这一天也被称为“主麻日”。

从我考察的情况看，宁夏清真寺为教民所提供的教育服务，其教育对象的不同一般是与清真寺的规模地位和开学阿訇的宗教文化水平及其声望紧密相关的。规模和影响力较小的清真寺和一般水平的开学阿訇，其教育对象自然以普通教民为主，有“满拉”身份的学员也不会太多。规模和影响力较大的清真寺，聘请开学阿訇的文化水平相对也比较高，其教育对象，除了有很多普通教民之外，“满拉”身份的学员自然也就比较多。我所考察的六所清真寺都属于此类。而像“板桥道堂”和“洪岗子拱北”之类的清真寺，由于其属于教派门宦的地区中心，地位特殊，由教门领袖人物亲自“掌教”，因而教学对象的层次相对就更高了，不仅包括了前两类，还包括了定期前来进修的各地的阿訇或高级“满拉”。可见，宁夏清真寺的教育对象的构成，实际上也是衡量和评价清真寺的重要指标。这恐怕也是宁夏清真寺一般都很重视“掌教”职能的一个重要因素吧。

宁夏回族穆斯林到清真寺接受宗教语言文化教育，无论是一般教民还是已经具有阿訇资格的学员，都是自发自愿的。从学员的数量上看，毫无疑问是一般教民居多。我在考察中，阿訇们告诉我，这些一般教民学员大多都是成年人，农闲和放假期间，也有一些中小学生。作为清真寺的主持人，开学阿訇们虽说都很重视“掌教”层次的提升，但是对一般教民提供良好的宗教语言文化教育服务是个基础，也是身为伊斯兰宗教人员至关重要的使命，这一点认识，我虽然没有直接从他们的表述里听到，但却在他们描述为一般教民开办各种类型学习班的兴奋情绪里感受出来了。

宁夏清真寺所推行的宗教语言文化教育，其教学内容因教育对象不同而有所区别，这一点基本上是一致的。从整体上看，“板桥道堂”和“洪岗子拱北”之类的清真寺对进修阿訇的教学内容主要集中在教史、教法、教规和更为高深的经学理论等方面；对一般“满拉”身份的学员，其教学内容主要是阿拉伯语、《古兰经》和作为阿訇所应该具备的宗教知识；对一般教民，其教学内容则是一般的宗教生活语言和知识。宁夏的清真寺，为自愿来寺学习的“满拉”都是免费提供食宿的，所以我在考察清真寺时，虽然没有机会遇到进修的阿訇和一般的教民学员，但却得以见到了很多“满拉”，并且和他们进行了交谈。同时，我还在参观礼拜大殿和“满拉”的宿舍、教室以及开学阿訇的办公室、图书阅览室的过程中，看到了各种教材、工具书、和一些学员的笔记等等，对三种教育对象的教学内容与传承宁夏回族话之间的联系，有了一个总体的印象。

从教育设施方面看，受地区经济发达水平的影响，宁夏各个清真寺用于宗教语言文化教育的教室、图书室和学员宿舍的建筑，其质量和规模都很不平衡。资金较为雄厚的清真寺，教育设施的质量和规模自然比较好。比如“洪岗子拱北”，一进具有阿拉伯文化风格的大门，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广场式大院正中对面一座崭新的教学楼。楼内师生宿舍、图书室、办公室、教室等一应俱全。教室干净整洁，其大小可同时容下三四十名学员。学员宿舍一般是2～4人一间，两边是床，中间是桌子，其布局和设备比沿海地区都市的大学生宿舍毫不逊色。教员的宿舍同时也是办公室，一人一间，内有床、衣柜、办公桌椅、书柜、衣架等。教

员的着装是特别设计的，除了和学员一样都头戴礼拜帽之外，白色中式上装的样式很有民族特色，胸前不仅绣着绿色的“洪岗子经学校”的标志，而且还佩有该校的校徽。楼内的前厅和楼道口设有读报栏、黑板报，报栏里贴着与伊斯兰教相关的报纸，黑板上写着阿拉伯文和汉字对照的伊斯兰教经典章句。走廊宽敞明亮，墙上贴挂着各种经文和规章制度。整座教学楼，无论是从外边还是从里边看，给人的感觉都好像是一所正规的小型高等学校。再如同心县的阿印科清真大寺，该寺建于1996年，虽然只有十年的历史，却充分利用了位于车站附近的地理优势，发展很快。我去考察的时候，寺内正在大兴土木，与礼拜大殿相对一座具有明显伊斯兰教风格的三层建筑的主体工程已经基本完工。比我还小三岁的该寺学董李彦瑞自豪地告诉我说，寺里准备扩大教育规模，办一所中等的专门学校，专门教授阿拉伯语和伊斯兰教文化，正在建设中的工程就是这所学校的教学大楼，而且是他自己设计的。该楼和“洪岗子拱北”的教学楼一样，也是集教学、住宿、研究、办公等功能为一体，可供150名学员同时使用。值得一提的是，在这一土木工程里，和该楼形成整体风格的侧面建筑，是专门为女学员兴建的，不仅可以供70名女学员教学使用，还设有供女教民使用的聚礼厅。按照传统的伊斯兰教规，女穆斯林的公开社会活动是受到严格限制的，但是阿印科清真大寺教学大楼的设计，却专门融合了女穆斯林学员的教学和女教民进行宗教活动的功能，这不能不说是个进步，不仅突出地表现出回族穆斯林文化的中国化特征，也鲜明地显现出了时代的色彩。除了上述这两处以外，我所考察的清真寺，无论在财政上怎样窘迫，都备有自己的教育设施，这一表征是很清楚的。当然，毋庸讳言，有的清真寺教育设施还比较陈旧落后，与其名望相比有较大的差距。但是，如果从所有的清真寺开学阿訇都将“掌教”作为神圣职责的理念上看，相信一旦资金允许，他们的教学设施也将随之改观。

从教育手段方面看，这些清真寺的教学，全部都是采用的以成品的文字印刷物作为教材，教师在教室或礼拜殿里直接向学员面授的方式。与外部教育世界在教育手段上正在大步迈向现代化的趋势相比，清真寺的教育手段现状给人的感觉好像是在执著地坚守着传统。且不说利用现代化的网络传媒组织教学，就是专门用于教学和研究的电脑、电视、印刷机、复印机、摄像机、CD机、DVD机等设备，基本上也是空白。我曾就这个问题问过各寺的主人，据说这里面是有一些伊斯兰文化传统的因素，但同时也有资金不足、伊斯兰教语言文化内容的现代化教育软件短缺、师生队伍的现代化知识水平有限等等原因。但是，如果从学员在寺里接受教育的心理角度去看，这种依托庄重的礼拜大殿所形成的浓郁的宗教氛围，远比那些现代化的教育手段更具有感染力量。这种感觉，如果不身临其境是很难体会得到的。

## V

阿訇是回族穆斯林中一个特殊的群体，在回族穆斯林中享有较高的声望。他们既是伊斯兰教宗教事务活动的主持者，也是伊斯兰教语言文化的传播者，自然也是我们考察所关注的

一个重点。

宁夏回族语言文化的传播，在座谈会上专家学者们一致认为，无论是文化大革命之前还是之后，主要依靠的就是阿訇这一群体。阿訇在宁夏地区，其数量有两种说法：据专家学者们说，包括没有取得合法资格的在内，大约有近万人；另据吴忠市伊斯兰教协会办公室主任杨金奎先生说，现职的共有1500多人。两种说法有些区别，但是有一点认识是共同的，文化大革命之后，宁夏的阿訇数量增长得很快，在回族人口中的比例越来越高，这对于回族语言文化传播来说，无疑是一种能量的提高、力量的增强。

目前宁夏在职阿訇队伍的年龄结构，可以说，年轻化是个特征，一般都在20多到40多岁之间，年纪大的也有，但是不多。我考察见到的主持清真寺的阿訇，只有同心清真大寺的杨玉明阿訇超过了60岁，其他都在40岁左右。阿訇是一种身份，一种资格，是没有退休规定的。但是，宁夏回族穆斯林选择主持清真寺的阿訇趋向年轻化，既反映了他们需要宗教生活适应时代节奏的愿望，也反映了他们需要持续传承和发展民族文化的心理。

宁夏阿訇的知识结构是有规定的，分为三大板块：一是综合文化知识；二是“经学”和宗教知识、能力；三是国情、国家法规政策。从学历方面看，据专家学者说，目前宁夏阿訇初中毕业的很多，其次是高中，大学毕业的则很少。可见，对于阿訇的学历层次的要求目前还没有严格规定。阿訇的综合文化知识一般是在国家正规的教育机构（也就是学校）习得的，“经学”水平和宗教知识、能力一般都是经过清真寺的教育和训练获得的。在清真寺毕业，被回族人称为“穿衣挂幛”，表明具备了独立宣教和主持宗教事务的能力。但是要真正取得官方认定的阿訇资格，必须还要进入由中国共产党宁夏地区统战部设立的“社会主义学院”接受国情、国家法规政策的教育，结业后，经考试合格才能取得由伊斯兰教协会颁发的阿訇资格证书。至于阿訇知识结构中的语言指标，专家学者们说，由于地区回族话已经融合在三大板块知识之中了，所以没有单独立项考核，但是阿拉伯语则是要考核的，因为地区回族话中不仅含有大量的阿拉伯语成分，阿訇在传播伊斯兰教文化和进行宗教活动中也必须要大量使用阿拉伯语。

显然，宁夏地区对阿訇的资格认定是比较严格规范的，对保证阿訇队伍的知识质量，不断推动阿訇队伍的建设和民族文化建设具有很强的积极意义。正由于此，阿訇资格证书在宁夏地区是有相当的权威性的。但是也毋庸讳言，按照回族文化传统，“满拉”在清真寺结业后“穿衣挂幛”就已经意味着取得了阿訇的资格，所以在宁夏民间也有相当一部分没有取得官方资格证而被回族穆斯林认可的阿訇。据说，此种身份的阿訇要比取得资格证的阿訇数量大很多，他们大多也都具备了取得资格证的基础，因此也可以说是合法阿訇队伍的后备力量。如果算上这支力量的话，那么，按照专家学者们所说的近一万人的数字计算，宁夏地区的阿訇，平均200多回族穆斯林中就有一个，比例相当高。

## VI

对宁夏回族穆斯林幼儿园和回族家庭的考察是非常愉快的。

此次宁夏之行，我考察了两所回族幼儿园，一所是吴忠市依莎回民幼儿园，另一所是同心县第二幼儿园（穆斯林幼儿园）。依莎回民幼儿园是一位叫吴玉莲的回族女士个人投资创办的，设在吴忠市清真寺中大寺院内，建筑面积2000多平米，现有7个教学班，280多名幼儿，20多名教师（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者3名，中等专业学历者13名）。同心县第二幼儿园（穆斯林幼儿园）是洪岗子洪门门宦的教长洪洋先生投资兴建的，设在同心县城内，建筑面积4270多平米，现有500多名幼儿，62名教职工（从走廊墙壁上张贴的名师榜上看，大学本科和专科以上学历的比例不小）。两所幼儿园的教师，据介绍说，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回族，招收的幼儿主要也都是回族。它们办园宗旨中“民族”的特色十分明显。前者在招生简章中明确写着“弘扬民族文化”，“培养有民族知识、懂礼貌、活泼、可爱、自尊、自立且富有爱心的小宝宝”，“为民族教育的发展奠定基础”；而后的幼儿园简介中也明确写着要使幼儿园“成为民族民办幼教窗口，人才成长的摇篮”。

事实上也正是这样。我在了解这两所幼儿园的教学内容时，发现除了其它科目教学之外，它们的语言（现代汉语普通话，自然具有宁夏回族话色彩）和阿拉伯语科目的教学的确很有民族特色。走进孩子们的课堂，不同班级的孩子们在老师的指挥下都能像唱歌一样地齐诵出“色俩目”、“清真言”，有的班级的孩子们甚至能用阿拉伯语齐声背诵难度较大的“索勒<sup>19)</sup>”和老师们根据回族生活习俗而编写的汉语儿歌“小净”、“大净<sup>20)</sup>”。这些具有鲜明的民族生活内容和宗教知识的语言，对于孩子来说，掌握起来是很不容易的，可见老师们组织教学用心良苦。不仅如此，幼儿园为孩子们创建的生活学习环境也很有民族特色。老师的穿戴是民族风格的，园内楼道、走廊和教室里的黑板上、墙壁上到处可见汉语和阿拉伯语两种文字对照的各种标语。在来宁夏考察之前，我曾对北京的回族幼儿家长做过一些调查，家长们告诉我，北京的回族幼儿园的民族特色主要是饮食方面，语言文化教学和汉族幼儿园没什么区别。可是在宁夏，我却强烈地感受到了这种区别，这是我没有想到的。中国的幼儿园开园时间，一般都比孩子父母上班的时间长。宁夏这两所幼儿园的开园时间也是这样。孩子们从早上7点到晚上6点，一天十一个小时左右都在幼儿园里度过，幼儿园对他们的身心成长显然起着很重要的作用，而在园内这种富有民族特色的教学活动和浓郁的民族文化氛围里接受教育和熏陶，无疑会使他们逐渐养成民族的语言生活习惯，在心灵中培育出民族知

19) “索勒”，中国回族词语，也称“索尔”，阿拉伯语（Sūrah）音译。指《古兰经》的章节。

20) “小净”和“大净”都是伊斯兰教的净礼。“小净”是波斯语（Abdast）和阿拉伯语（Wudū）的意译，“大净”是阿拉伯语（Al-Ghusl）的意译。两者都是指按照教规程序洗浴，但洗浴的范围和程度有所区别。“小净”一般在诵经、礼拜、参加宗教活动之前完成，“大净”则要求在参加隆重的宗教活动、婚礼、葬礼或出远门之前完成。

识、民族意识和民族情感的鲜活基因。因此，可以说，这样的回族幼儿园对宁夏地区回族语言文化的传承和发展产生的影响是很深远的。

我考察的回族家庭是一个四世同堂的农民大家庭。这个家庭所在的吴忠市郊外马莲渠乡汉北堡，有1000多人口，回族人占7成以上。家里的男主人名叫马忠才，71岁，在当地清真寺做过20多年的学董，声望很高。他家的住宅紧靠在公路边，独门独院，院中有个两层白色的小楼，和周围村民的住宅相比，很有气派，风格也很独特，一看就知道主人的生活水平非同一般，日子过得比较殷实。我们去的那天，一进门就得知马老先生和他68岁的老伴正在封斋<sup>21)</sup>。在回族穆斯林看来，封斋是一种坚忍的神圣的行为，按教规须在每年教历的9月期间履行，但虔诚者也有自愿提前两个月开始封斋的，被称作“副功斋”。“副功斋”这种形式履行起来难度很大，要在连续三个月之内的白天严禁饮食，没有顽强的毅力是根本做不到的。而马老先生夫妻所履行的正是这种“副功斋”，不能不令人敬佩。

在马老先生家宽敞明亮的一楼客厅里，我们受到了热情的接待。马老先生有3个儿子，4个女儿，家中经济来源主要靠儿子做羊皮生意。老两口和儿子一起生活，家中人算上孙子、重孙一共16口。在客厅落座后，两位老人招呼后辈为我们端上宁夏的特产八宝盖碗茶，摆上了回族特色食品“油香”、“馓子”、“手扒羊肉”和各种水果、小吃。之后便一边不断地劝我们“口到<sup>22)</sup>”，一边和我们交谈了起来。交谈中，主人和当地陪同的几位先生很自然地使用了不少回族话，比如“主麻”、“口唤”、“哈吉”、“尔麦里”、“开斋”、“便宜”(biǎnyi)、“乜贴”等等，当然也使我在这种浓厚的回族话的氛围中了解到一些当地的鲜活材料，对宁夏地区回族家庭与传承回族语言文化之间的关系有了一些基本认识。比如，由于生活习俗和信仰的不同，当地回族话和汉族话是有区别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尽管集体的宗教活动随着清真寺遭到劫难而受到严格的限制，但是回族穆斯林的生活习俗和宗教信仰，从家庭的角度看，并没有被从根本上毁灭，因而回族语言文化也就被一代一代地传承下来了。回族穆斯林的宗教意识和情感，如果从年龄层次上看，任何时期都是壮年人和老年人比较强烈。而中国化的伊斯兰教又非常讲究孝道、重视尊老敬长，壮年人和老年人在家庭生活中对后辈的影响力自然就会比较大（不难看出，马老先生的家庭就是这样的），这也使得回族的家庭自然而然地成了回族语言文化流行的保护伞和传承的重要渠道。另外，从外部的角度看，回族人历来认为家庭对传播伊斯兰文化是负有相当的责任和义务的，子女有违背教法教规或不懂得宗教基本常识甚至回族话的（比如不会道“色俩目”、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是回民的、不懂得“认主独一”等），家长会首当其冲受到责难，这就无形之中对回族的家庭教育造成一种社会压力，强化了回族家庭的宗教语言文化教育的功能。

21) “封斋”，中国回族词语，阿拉伯语(Salm)和波斯语(Rooze)的意译，又称作“把斋”、“闭斋”，是伊斯兰教的五功之一。伊斯兰教法规定，凡穆斯林，男12岁，女9岁以上者，必须在伊斯兰教历每年的9月封斋一个月。封斋期间，每天可于东方发白前和日落之后饮食，白天是严禁饮食的。

22) “口到”，中国回族词语，是“吃”的意思。宁夏回族人请客，一般不对客人直接说“请吃”，认为不雅。

## VII

对于宁夏地区回族话传承的社会要因问题，我在考察中感受最为强烈的就是民族意识和宗教感情。这一点，从上文所粗略描述的宁夏回族穆斯林广大教众热衷宗教活动和宗教语言文化教育，以及捐资修复、修缮、扩建和兴建清真寺、清真寺的教育设施、回族穆斯林幼儿园等一般现象中就可以清楚地看出来。如果时间充裕的话，还可以深入下去获得更多更为具体的材料。比如，吴忠市伊莎幼儿园园长吴玉莲热心回民幼儿教育就是一个很好的典型。我在紧张的考察中只是零零星星地听她自己和其他人谈到过她的事情。她是一个接受过现代教育的回族中年女士，但是初次见面，未曾深谈，就能从她那一身一丝不苟的民族装扮上感觉出她的内心世界中的民族意识和宗教情感的浓烈程度。据她本人说，宁夏大学毕业后，她已经有了一份稳定的工作，但是逐渐清醒的宗教意识，使她在祖母归真<sup>23)</sup>的日子里忽然产生了传承回族穆斯林文化的强烈愿望。于是便不顾一切地拿出家中存款，大胆地办起了回族幼儿园。在接待我考察的过程中，她总是在念“知感主<sup>24)</sup>”，希望真主赐予她力量，实现她要把回族幼儿园不仅办好还要办大的愿望。在回答我问的“为什么要创办回族幼儿园”的问题时，她毫不犹豫地回答“这是真主的意志”，“传承民族文化一定要从孩子抓起”。语气中透露出坚定和执著。像吴玉莲这种实例，无须说在宁夏地区回族群体中是很有代表性的。

另外，宁夏地方政府对于包括回族话在内的回族民族文化传承所起的作用也是很重要的。中共银川市委副书记杨占武先生在接受我访问时说，宁夏地方政府对保护民族文化方面的态度和作为都是积极的，不仅注重落实宪法和民族区域法中有关宗教信仰自由和尊重民族习俗等条款，而且还将民族文化特色建设作为重要的工作来抓，采取了许多具体的优惠政策，调控、引导、促动、推进民族文化特色建设向前发展。比如有民族文化特色的教育机构，无论是官办的还是民办的，只要符合法规、政策，都受到了政府的鼓励、支持和保护，而且政府对民族教育方面的投资也是有着明显倾斜政策的。对于清真寺的建设，政府一方面注意尊重回族穆斯林的建设热情，另一方面又注意把握民族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方向，注意保护广大穆斯林教民的经济生活质量，减轻教民的经济负担，因此要宏观控制，严格审批。这实际上也是一种积极的作为。还有就是阿訇队伍的建设，阿訇队伍对宁夏地区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做出了很大贡献，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阿訇队伍建设也应该发展。宁夏地方政府加强了阿訇的文化和政治培训以及资格的评定管理，实际上也适应了民族文化发展的需要。但是，杨占武先生又说，宁夏地方政府对于民族文化特色建设的工作尽管做了很多，还是感到力量有限，有许多方面应该更有作为，因此很需要和各界人士，特别是民族文化方面的专家学者加强联系、研究，不断改进政府的工作。

23) “归真”，中国回族词语，是对穆斯林死亡的一种说法，也称“归主”。意思是回归真主，返本归真。

24) “知感主”，中国回族词语，意思是感谢真主。

另外，经济利益的驱动也是回族语言文化传承和发展的一个重要的社会因素。我在考察中注意到，清真寺在很大程度上已经成了宁夏回族经济活动的实体。比如，清真寺举办的一些活动，有很多是与经济利益相联系的，回族穆斯林教民通过清真寺举办婚丧礼仪事实上并不是免费的，所付出的费用，既有管委会纳入收入帐目上的部分，也有付给阿訇个人的。回族穆斯林个人利用清真寺的场地、食堂举办活动，也是要付费的。有的清真寺为经济收入的需要还出租房屋，收取参观门票费，办起了回族用品商店。清真寺人员的收入，一般来说是比较稳定的，特别是阿訇的收入，相对起来要高出很多，因为阿訇不仅可和其他寺内人员一样从管委会的账目上支取薪酬，还可以按照教规私下收受穆斯林出散的“乜贴”。这种情况就使得清真寺宗教人员和阿訇合理合法地成为教民中一个经济收入较为丰厚的阶层，而他们所获得的经济利益也就很自然地对当地教民产生一种吸引力，驱动一部分教民通过个人的努力学习来实现成为宗教人员或阿訇的愿望。

当然，宁夏回族穆斯林对本民族的语言文化传承，最简单也是最为普遍的社会要因还是回族日常生活的需要。由信仰和习俗而形成的语言异变，许多都已经融化在回族穆斯林的日常生活中了。比如禁食猪肉，也不能说“猪”和“猪肉”这两个词，而要说“狠贼热”（阿拉伯语音译）和“大肉”；“宰”鸡鸭牛羊，不能说“杀”；准备好了，或者吃好了，要说“便宜了”；亲人去世了，不能说“死”，而要说“无常”、“归主”或“归真”；死了的穆斯林遗体不能说“尸体”，要说“亡人”或“埋体”；“倒霉”要说“鼠迷”（又写作“舒迷”）；穆斯林朋友要说“多斯提”（又写作“朵斯提”）；对真主的信仰，叫“伊玛尼”；表示“允许”和“意愿”，叫“口喚”；魔鬼或者恶魔，叫“依布利斯”（京津地区说“里布利兹”）；罪恶和过错，叫“古纳哈”；感叹时不说“天啊”、“谢天谢地”，而说“我的主啊”、“念知感主”等等。这些词语对于宁夏回族穆斯林来说，都是日常生活里常常使用的，据了解一般都是在家庭里习得的。

## VIII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此次赴宁夏考察的同时，我还对京津两地分别作了一些考察，目的是想以京津地区作为参照，采用比较的方式来展现宁夏地区回族话及其传承的特征。这一点立意，在上文表述中已经有所体现。

我在京津地区的考察主要有两项，一是访问两个清真寺（即北京的牛街礼拜寺和天津清真大寺，两寺都是该市伊斯兰教协会所在地），二是和一般回族市民、亲友访谈。考察后总的印象是，京津地区的清真寺也很重视“掌教”的职能，也都有“满拉”层次的学员，但是对一般教民开展的宗教语言文化知识的教学活动情况就不一样了。比如牛街礼拜寺，除了星期五聚礼之外，星期一到星期四都为穆斯林教众免费开办普通学习班，主要教授伊斯兰教基础知识，据教师丁阿訇说，来参加学习的主要是一些中老年人。天津清真大寺的情况与牛街礼拜

寺有所不同，据天津伊斯兰教协会会长刘开兰教长说，由于天津市近些年城市建设发展，大寺周围回族居民都拆迁走了，改变了过去回族人“围寺而居”的居住布局，使得天津清真大寺对一般教民的“掌教”活动受到很大影响，以至于很难开展。但是目前天津市正在积极投资维修清真大寺，而且还在新住宅区兴建新的清真寺，希望这一举措会改变这种现状。

另外一个印象是，尽管京津地区清真寺也同样具有“掌教”职能，但是和宁夏地区清真寺比较起来，自愿和主动去清真寺接受宗教知识教育的一般穆斯林教民却相对很少。有许多回族人，正如刘开兰先生所说，只是“户口本上的回民”，回族话懂得很少，伊斯兰宗教知识就更是微乎其微了。我在考察中接触的京津地区的回族朋友，大多数都是这样。究其原因，自然有京津地区回族居民居住过于分散和交通不便的问题。除此以外，据了解，还跟东部大都市的生活节奏紧张、回族人自小接受的民族特色的教育非常有限，而成年人的工作和经济交往对象的信仰成分又很复杂，回族人口比例过小，不能形成宁夏地区那种浓郁的伊斯兰教文化的社会氛围等因素密切相关。

## IX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我们为《关于中国宁夏回族话的基础性研究》这一课题所做的实地考察取得了预定的成果。但是，无须讳言，由于时间和计划、准备等原因，我们的考察从整体上看还显得比较粗糙，不深入细致。因此，对于今后的实地考察，需要加强深度和广度。一是注意加强与宁夏地区专家学者的接触和探讨，使今后的研究更具有理论的深度；二是要对宁夏清真寺、学校、幼儿园考察的范围加以扩展，使其资料覆盖面更广，更具普遍意义；三是注意音像资料的收集和制作，使今后的研究更形象、鲜活；四是注意收集各种具体实例和所涉及的相关资料、特别是各种数据等，使今后的研究成果更具体、真实，更有说服力。

最后，在结束本文时，我再次向此项研究的协作单位宁夏社会科学院，特别是吴海鹰教授以及李学忠和丁克家两位先生致以由衷的谢意。并谨向为我们此次的中国实地考察给与热情的支持和帮助的以下单位和个人表示衷心感谢。他们是——

中共银川市委员会副书记杨占武

宁夏社会科学院和宁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的专家学者刘伟、丁万录、马金宝、周传斌、孙俊平、马燕、雷晓静、金贵

宁夏人民出版社王永亮、何志明

银川南关清真寺阿訇及寺管委会成员

永宁县纳家户清真大寺阿訇纳洪军及寺管委会成员

吴忠市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秘书长马子元

吴忠市伊斯兰教协会办公室主任杨金奎

吴忠市东大寺、南大寺阿訇及寺管委会成员  
吴忠市伊莎回族幼儿园园长吴玉莲及教职工  
吴忠市马莲渠乡汉北堡马忠才  
吴忠市板桥道堂管委会主任谭振宇及管委会成员  
同心县民族宗教局办公室科长杨霄云  
同心清真大寺阿訇杨玉明、寺管委会主任李文德  
同心县阿印科清真大寺马阿訇、寺管委会主任李彦瑞  
同心县穆斯林幼儿园党支部书记马成龙、组织委员张莹梅及其他教职工  
同心县洪岗子拱北洪洋教长的母亲、洪岗子拱北教师马林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委员、天津市伊斯兰教协会会长刘开兰  
天津清真大寺管委会主任钱克勤

2006年10月

### 主要参考文献

- 勉维霖 主编《中国回族伊斯兰宗教制度概论》宁夏人民出版社，1997年5月第一版。  
邱树森 著《中国文化通志·回族文化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10月第一版。  
秦惠彬 著《中国文化通志·伊斯兰教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10月第一版。  
刘伟 主编《宁夏回族历史与文化》宁夏人民出版社，2004年4月第一版。  
吴建伟 主编《中国清真寺综览》宁夏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第一版。  
杨占武 著《回族语言与文化》宁夏人民出版社，1996年11月第一版。  
朱崇礼 主编《伊斯兰文化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8月第一版。